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会议资料，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 27,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降低财务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该事项及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在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不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及已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三、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本次申请以自有资金（含自有外汇）支付相关募投项目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符合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需求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的管理规范，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公司运营管理效率。该事项及已履行的审批

程序符合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四、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已将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汇报，并取得事先认可。经审阅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合理，发生金额在公司 2021 年初经审议通过的预计总额范围内，实际发生与预计情况未有重大差异，无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方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 2022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经营业务开展实际需要；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交易公平，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独立经营能力产生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关联交易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蔡江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Cai Jiangnan in black ink.

2021年12月29日

(本页无正文，系《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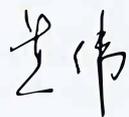
夏宽云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Xia Kuanyu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2021年12月29日

(本页无正文，系《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董伟



2021年12月29日